

股票代碼：6113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58號7樓
電話：(02)8752-58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4
(七)關係人交易	45
(八)質押之資產	4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3.大陸投資資訊	49
4.主要股東資訊	49
(十四)部門資訊	49～5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蔡伯宜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亞矽科技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矽科技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矽科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矽科技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存貨明細及相關費損請詳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亞矽科技集團因從事半導體電子零組件代理業務而有庫存備貨的需求，然電子產品隨科技進展汰換速度快，可能使其已備庫存不再符合市場需求，由於存貨為合併財務報告重要資產項目，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亞矽科技集團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執行抽樣程序，檢查存貨淨變現價值計算的來源是否合理；抽樣檢查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情形，瞭解存放較久之庫存的可售性；檢視管理階層過去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假設作比較，以評估本期存貨備抵損失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存貨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備抵評價估計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矽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矽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矽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矽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矽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矽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矽科技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連宏文
吳美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5,790	10	146,635	16	2102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459,560	36	207,178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6,578	3	33,215	4	2170	應付帳款		181,015	14	87,044	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十七))		544,891	43	290,756	3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43,841	4	43,326	5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20,258	17	171,040	18	23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u>33,187</u>	<u>3</u>	<u>34,852</u>	<u>4</u>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9,920	3	35,083	4		流動負債合計		<u>717,603</u>	<u>57</u>	<u>372,400</u>	<u>41</u>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u>20,586</u>	<u>2</u>	<u>94</u>	-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u>998,023</u>	<u>78</u>	<u>676,823</u>	<u>74</u>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580	-	490	-
非流動資產：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5,720	2	67,326	7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及其他(附註六(十三))		<u>25,320</u>	<u>2</u>	<u>28,379</u>	<u>3</u>
	－非流動(附註六(三))		46,466	4	34,166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1,620</u>	<u>4</u>	<u>96,195</u>	<u>10</u>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34,789	3	28,477	3		負債總計		<u>769,223</u>	<u>61</u>	<u>468,595</u>	<u>51</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1,766	-	2,34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28,102	2	44,074	5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五))		500,471	39	500,471	55
1776	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39,483	3	64,420	7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五))		189,286	15	189,286	2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10,680	9	56,190	6	3300	累積虧損(附註六(十五))		(127,058)	(10)	(170,897)	(19)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四))		<u>10,790</u>	<u>1</u>	<u>10,394</u>	<u>1</u>	3400	其他權益		<u>(61,823)</u>	<u>(5)</u>	<u>(70,571)</u>	<u>(8)</u>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72,076</u>	<u>22</u>	<u>240,061</u>	<u>26</u>		權益總計		<u>500,876</u>	<u>39</u>	<u>448,289</u>	<u>49</u>
	資產總計	\$	1,270,099	100	916,88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70,099	100	916,884	100

董事長：蔡伯宜



經理人：蔡伯宜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5~

會計主管：陳秋菊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 2,229,678	100	1,495,5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u>2,082,085</u>	<u>93</u>	<u>1,396,934</u>	<u>93</u>
	營業毛利	<u>147,593</u>	<u>7</u>	<u>98,589</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一)、(十三)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7,076	3	56,529	4
6200	管理費用	67,275	3	64,54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3,716</u>	<u>-</u>	<u>1,66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8,067</u>	<u>6</u>	<u>122,732</u>	<u>9</u>
	營業淨利(損)	<u>19,526</u>	<u>1</u>	<u>(24,143)</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139	-	1,231	-
7110	租金收入(附註六(十一))	28,903	1	30,37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及十二)	(2,829)	-	(20,42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一)及(十九))	(7,827)	-	(3,97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u>6,312</u>	<u>-</u>	<u>5,00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5,698</u>	<u>1</u>	<u>12,208</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45,224	2	(11,935)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2,915</u>	<u>-</u>	<u>1,594</u>	<u>-</u>
	本期淨利(損)	<u>42,309</u>	<u>2</u>	<u>(13,529)</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1,530	-	(1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00	-	(7,387)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2,830</u>	<u>-</u>	<u>(7,400)</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52)	-	(11,419)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u>-</u>	<u>-</u>	<u>2,294</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552)</u>	<u>-</u>	<u>(13,713)</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0,278</u>	<u>-</u>	<u>(21,113)</u>	<u>(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2,587</u>	<u>2</u>	<u>(34,642)</u>	<u>(2)</u>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42,309</u>	<u>2</u>	<u>(13,529)</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52,587</u>	<u>2</u>	<u>(34,642)</u>	<u>(2)</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u>\$ 0.85</u>		<u>(0.27)</u>	

董事長：蔡伯宜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伯宜



會計主管：陳秋菊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股 本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500,471	189,286	(157,355)	(9,171)	(40,300)		482,931
本期淨損	-	-	(13,529)	-	-		(13,5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13)	(13,713)	(7,387)		(21,1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3,542)	(13,713)	(7,387)		(34,642)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00,471	189,286	(170,897)	(22,884)	(47,687)		448,289
本期淨利	-	-	42,309	-	-		42,3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1,530	(2,552)	11,300		10,2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3,839	(2,552)	11,300		52,587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0,471	189,286	(127,058)	(25,436)	(36,387)		500,876

董事長：蔡伯宜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伯宜



會計主管：陳秋菊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5,224	(11,9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45,004	45,2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716	1,6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5,141)	(1,379)
存貨呆滯及跌價迴升利益	(1,662)	(4,652)
利息收入	(1,139)	(1,231)
利息費用	4,790	3,486
股利收入	(1,482)	(1,0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6,312)	(5,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8	9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7,802	37,2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128	42,746
應收票據及帳款	(259,726)	(157,366)
存貨	(47,481)	(55,588)
其他金融資產	(76,169)	(28,387)
其他流動資產	(3,344)	20,394
應付帳款	93,971	(25,752)
其他流動負債	(5,066)	(11,964)
其他	(554)	(4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6,241)	(216,410)
調整項目合計	(258,439)	(179,19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13,215)	(191,131)
收取之利息	1,126	1,224
支付之利息	(4,573)	(3,370)
收取之股利	1,482	1,05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437)	2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7,617)	(191,9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1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1)	(5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02)	(10,5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2,382	177,178
租賃本金償還	(43,757)	(43,052)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25)	47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7,700	134,59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74	(3,8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845)	(71,7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6,635	218,3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5,790	146,635

董事長：蔡伯宜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伯宜

會計主管：陳秋菊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四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58號7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經營業務包括電腦及網路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及電工器材等之買賣、積體電路板設計加工及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年八月十日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長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兆投資)	投資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IDEA Success Limited (IDEA)	控股公司	100 %	100 %
長兆投資	金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青科技)	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及 電工器材等之買賣、積體電路板 設計加工及進出口業務	100 %	100 %
IDEA	ASEC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ASEC H.K.)	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100 %	100 %
IDEA	Gold Tender Limited (Gold Tender)	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100 %	100 %
ASEC H.K.	金青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金青深圳)	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100 %	100 %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公司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辦公及其他設備之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3~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及其他設備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就該單位內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合併公司之銷售商品產生之收入，由於合併公司於進貨時取得商品之控制及所有權並於銷貨予客戶時移轉，故評估以總額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人員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98	97
支票及活期存款	135,692	146,538
	<u>\$ 135,790</u>	<u>146,635</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7,898	10,179
開放型基金	-	15,286
封閉型基金	8,680	7,750
合計	<u>\$ 36,578</u>	<u>33,215</u>

1.於報導日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人民幣	\$ 2,000	4.340	8,680	1,800	4.306	7,750

2.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合併公司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u>46,466</u>	<u>34,166</u>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127,378	98,834
應收帳款	424,162	194,874
減：備抵損失	<u>(6,649)</u>	<u>(2,952)</u>
	\$ <u>544,891</u>	<u>290,756</u>

- 1.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 549,058	0%~1%
逾期60天以下	140	10%~25%
逾期61~90天	2,327	25%~50%
逾期91天~120天	<u>15</u>	50%~60%
	\$ <u>551,540</u>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5,442
		35
		1,163
		<u>9</u>
		<u>6,649</u>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 293,708	0%~1%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952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2,952	1,350
認列之減損損失	3,716	1,66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	(59)
期末餘額	<u>\$ 6,649</u>	<u>2,952</u>

3.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合併公司依約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承擔應收帳款債務人非因商業糾紛所生之不為給付信用風險。應收帳款讓售時，合併公司可先預支部分價金，並依至客戶付款日止之期間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尾款待客戶實際付款時再行收回，該尾款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此外，合併公司另須支付一定比率之手續費支出。由於合併公司已移轉上述應收帳款之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對其持續參與，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無承作應收帳款讓售：

110.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尚可預 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轉列其他 應收款金額	利率區間	商業糾紛 備償本票
彰化銀行	\$ <u>30,426</u>	<u>-</u>	<u>27,383</u>	<u>3,043</u>	0.81%~ 0.95%	美金9,900 千元

4. 合併公司因上述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所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

5.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 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商品存貨	\$ 217,634	135,691
在途存貨	2,624	35,349
	<u>\$ 220,258</u>	<u>171,040</u>

1. 除已出售之存貨成本外，合併公司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存貨呆滯及跌價迴升利益	\$ <u>(1,662)</u>	<u>(4,652)</u>

2.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科毅光電(股)公司(科毅光電)	\$ <u>34,789</u>	<u>28,477</u>

1.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利之份額	\$ <u>6,312</u>	<u>5,000</u>

2.合併公司持有之該等投資非屬個別重大，僅揭露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10.12.31	109.12.31
總資產	\$ <u>131,674</u>	<u>91,639</u>
總負債	\$ <u>15,694</u>	<u>6,008</u>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 <u>95,055</u>	<u>68,632</u>
本期淨利	\$ <u>30,349</u>	<u>24,040</u>

3.擔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	辦公及其他設備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082
增 添	311
處 分	(3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11,99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385
增 添	556
處 分	(6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2,082</u>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742
本年度折舊	843
處分	(3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2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440
本年度折舊	1,025
處分	(5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742</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76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340</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945</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累計折舊之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0,527
增 添	2,6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6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3,14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1,036
租約修改	(1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80,527</u>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6,453
本期折舊	18,6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5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5,04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7,851
本期折舊	18,7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6,453</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8,10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4,074</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63,185</u>

(九)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表彰租賃權利之使用權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五年，租賃合約並附有租期屆滿之續約權，且未收取或有租金。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使用權資產 房 屋 及 建 築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29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294</u>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9,874
本年度折舊	24,93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4,81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4,937
本年度折舊	24,93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9,874</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9,483</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64,420</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89,357</u>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 房 屋 及 建 築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44,99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88,591</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107,169</u>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459,560</u>	<u>207,178</u>
尚未使用額度	\$ <u>213,110</u>	<u>154,107</u>
利率區間	<u>0.87%~1.25%</u>	<u>1.18%~1.70%</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質押擔保供銀行借款之情形。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43,841	43,326
非流動	25,720	67,326
	\$ <u>69,561</u>	<u>110,652</u>

1.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2.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756</u>	<u>2,608</u>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u>28,903</u>	<u>30,376</u>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金費用	\$ <u>912</u>	<u>875</u>

3.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租金費用支付數	\$ (912)	(875)
營業活動之租賃負債利息支付數	(1,756)	(2,608)
籌資活動之租賃本金償還數	(43,757)	(43,05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6,425)</u>	<u>(46,535)</u>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物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部分租賃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十二)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九)。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15,803	16,808
一至二年	3,907	5,092
二至三年	-	1,889
三至四年	-	-
四至五年	-	-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19,710</u>	<u>23,789</u>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716	39,8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0,463	19,45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253</u>	<u>20,387</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0,46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9,843	38,963
利息成本	118	26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245)	61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8,716</u>	<u>39,84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9,456	18,07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64	661
利息收入	58	12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285	59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0,463</u>	<u>19,45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u>\$ 60</u>	<u>144</u>
推銷費用	\$ 36	88
管理費用	24	56
	<u>\$ 60</u>	<u>144</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667)	(680)
本期認列	(1,530)	1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197)</u>	<u>(667)</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65 %	0.30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	2.00 %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71千元。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676)	695
未來薪資增加率	\$ 684	(669)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776)	799
未來薪資增加率	\$ 783	(76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除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以外之其他合併公司係依各該公司註冊國之勞動法律規定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退休金費用，無須再負擔其他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13千元及2,872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915	1,159
遞延所得稅費用	-	435
所得稅費用	\$ 2,915	1,594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3.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	2,294

4.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	\$ 45,224	(11,935)
依各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5,174	560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利益	(2,701)	(2,66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淨變動數	(1,360)	6,859
永久性差異	(8,533)	(2,076)
其 他	335	(1,087)
	<u>\$ 2,915</u>	<u>1,594</u>

5.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因海外子公司盈餘產生之相關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 15,303	12,602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6,734	17,017
課稅損失	103,925	109,987
	<u>\$ 120,659</u>	<u>127,004</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使用。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金 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本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 47,240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140,912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35,207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46,008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25,662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86,177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32,789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43,140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申報數)	33,002	民國一一九年度
長兆投資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6,687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3,556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8,549	民國一一六年度
金青科技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4,072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3,036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2,247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114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444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核定數)	785	民國一一九年度
	<u>\$ 519,627</u>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採權益法認 列之子公司 份 額	確定福利 計 劃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453	37	490
借(貸)記損益	-	120	(30)	9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73</u>	<u>7</u>	<u>58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940	-	7	9,947
借(貸)記損益	(9,940)	453	30	(9,45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53</u>	<u>37</u>	<u>490</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減損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1)	-	(816)	(847)
貸記損益	-	-	(90)	(9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1)</u>	<u>-</u>	<u>(906)</u>	<u>(93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294)	(2,445)	(2,294)	(13,033)
借(貸)記損益	8,263	2,445	(816)	9,892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294	2,29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1)</u>	<u>-</u>	<u>(816)</u>	<u>(847)</u>

6.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年度
本公司	業經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長兆投資	業經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金青科技	業經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8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實際發行股本皆為500,471千元。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57,578	157,578
庫藏股票交易	31,679	31,67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29	29
	<u>\$ 189,286</u>	<u>189,28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於完納一切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再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再分配，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因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不擬進行盈餘分配。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六)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u>42,309</u>	<u>(13,52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0,047</u>	<u>50,047</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u>0.85</u>	<u>(0.27)</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潛在普通股，故不具稀釋作用，而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406,596	355,622
中國	1,770,478	1,070,061
其他國家	52,604	69,840
	\$ <u>2,229,678</u>	<u>1,495,52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半導體零組件	\$ <u>2,229,678</u>	<u>1,495,523</u>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551,540	293,708	142,453
減：備抵損失	(6,649)	(2,952)	(1,350)
合計	\$ <u>544,891</u>	<u>290,756</u>	<u>141,103</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依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並未估列及揭露相關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1,605	(6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5,141	1,3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8)	(98)
股利收入	1,482	1,055
折舊費用－投資性不動產	(24,937)	(24,937)
其 他	3,908	2,807
	<u>\$ (2,829)</u>	<u>(20,428)</u>

2.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 3,034	87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756	2,608
其他財務費用	3,037	485
	<u>\$ 7,827</u>	<u>3,971</u>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

A.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依授信政策在給與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授信額度依個別客戶建立，並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投 資

銀行存款、證券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與信用風險相關之量化資訊如下：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903,448千元及569,566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來自前十大銷貨客戶之佔比分別為75%及54%，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收回可能性，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內未因該等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如下，此項分析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59,560	460,785	460,785	-	-
應付帳款	181,015	181,015	181,015	-	-
租賃負債	69,561	70,605	44,754	25,851	-
其他金融負債	28,288	28,288	28,288	-	-
存入保證金	7,067	7,067	-	-	7,067
	<u>\$ 745,491</u>	<u>747,760</u>	<u>714,842</u>	<u>25,851</u>	<u>7,067</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7,178	207,798	207,798	-	-
應付帳款	87,044	87,044	87,044	-	-
租賃負債	110,652	113,416	45,084	43,397	24,935
其他金融負債	31,813	31,813	31,813	-	-
存入保證金	7,992	7,992	-	-	7,992
	<u>\$ 444,679</u>	<u>448,063</u>	<u>371,739</u>	<u>43,397</u>	<u>32,927</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9,752	27.670	546,538	7,137	28.095	200,527
人民幣	173	4.340	751	351	4.306	1,512
港幣	818	3.547	2,901	539	3.624	1,95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3,116	27.670	362,920	2,669	28.095	74,977
人民幣	217	4.340	942	253	4.306	1,088
港幣	436	3.547	1,546	418	3.624	1,516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18,478千元及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或增加12,64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1,605千元及損失634千元。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有付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u>124,515</u>	<u>56,190</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35,692	146,538
金融負債	<u>(459,560)</u>	<u>(207,178)</u>
	\$ <u>(323,868)</u>	<u>(60,640)</u>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810千元及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或減少152千元，主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短期借款。

另，合併公司固定利率工具之金融資產係採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報導日市場利率變動對損益並無影響，故不擬揭露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0%	\$ -	2,790	-	2,547
下跌10%	\$ -	(2,790)	-	(2,547)

6.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10.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36,578	27,898	-	8,680	36,5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466	-	-	46,466	46,4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5,79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44,891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131,266				
存出保證金	8,457				
小 計	\$ 820,404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59,560					
應付帳款	181,015					
租賃負債	69,561					
其他金融負債	28,288					
存入保證金	7,067					
小 計	\$ 745,491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215	25,465	-	7,750	33,2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166	-	-	34,166	34,1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6,635					
應收票據及帳款	290,756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56,284					
存出保證金	8,510					
小 計	\$ 502,1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7,178					
應付帳款	87,044					
租賃負債	110,652					
其他金融負債	31,813					
存入保證金	7,992					
小 計	\$ 444,679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依其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來源區分如下：

- 具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等係具標準條款，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其中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興櫃市場價格或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淨值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	\$ 7,750	34,166
認列於損益	35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1,300
購買	15,152	1,000
處分/清償	(14,572)	-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8,680</u>	<u>46,466</u>
民國109年1月1日	\$ 10,765	31,553
認列於損益	498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7,387)
購買	14,507	10,000
處分/清償	(18,020)	-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7,750</u>	<u>34,166</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項下。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保本收益型基金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證券投資。其中非保本收益型基金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不加調整之先前交易價格為依據，故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可量化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110.12.31及109.12.31皆為20%)	•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0%	\$ <u>4,647</u>	<u>(4,64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0%	\$ <u>3,417</u>	<u>(3,417)</u>

(6)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與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以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合併公司係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廿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係以確保具有未來發展所需之必要及合理財務資源，同時亦考量適切負債比率，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信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分別為61%及51%，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廿三)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調節如下表：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短期借款	\$ 207,178	252,382	-	459,560
租賃負債	110,652	(43,757)	2,666	69,561
存入保證金	7,992	(925)	-	7,06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25,822</u>	<u>207,700</u>	<u>2,666</u>	<u>536,188</u>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短期借款	\$ 30,000	177,178	-	207,178
租賃負債	154,036	(43,052)	(332)	110,652
存入保證金	7,521	471	-	7,99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91,557</u>	<u>134,597</u>	<u>(332)</u>	<u>325,822</u>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未有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516	11,676
退職後福利	404	404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1,920</u>	<u>12,080</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購料保證	\$ 110,680	56,19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因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及取得銀行借款及擔保信用狀額度而開立之本票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讓售合約	\$ 273,933	-
銀行借款及擔保信用狀額度	530,000	80,000
	<u>\$ 803,933</u>	<u>80,000</u>

(二)合併公司因暫緩繳納進口貨物之營業稅及購買原料所開立之履約保證及擔保信用狀如下：

	110.12.31	109.12.31
履約保證	\$ 5,000	3,000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 55,340	-

(三)合併公司為集團公司提供保證之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融資及購料保證	\$ 240,000	240,000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銷售 費用者	屬於管理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銷售 費用者	屬於管理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783	27,426	67,209	41,014	25,781	66,795
勞健保費用	3,875	1,912	5,787	3,412	1,632	5,044
退休金費用	1,840	1,033	2,873	1,955	1,061	3,01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49	1,174	2,823	1,599	1,102	2,701
折舊費用(註)	257	19,225	19,482	291	19,515	19,806
攤銷費用	-	585	585	-	543	543

註：未含投資性不動產一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列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金額均為24,937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 保 品 名 稱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1)	資金貸 與總限 額(註1)
1	長兆投資	本公司	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 項	是	48,000	20,000	20,000	1.2%	短期資 金融通 必要	-	資金調度	-	-	-	73,027	73,027

註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2：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ASEC H.K.	本公司透過 IDEA轉投資 之子公司	300,526	200,000	200,000	195,000	-	39.93 %	400,701	是	-	-
1	長兆投資	ASEC H.K.	本公司透過 IDEA轉投資 之子公司	54,770	40,000	40,000	28,600	-	8.00 %	73,027	-	-	-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2：長兆投資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中最高持股		股數/單位數	期 末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旭揚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	0.01 %	9	-	0.01 %	-	註
本公司	股票： 昕琦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	0.34 %	145	2,118	0.34 %	2,118	註
"	大橡(股)公司	"	"	158	0.84 %	158	2,885	0.84 %	2,885	"
"	晶致半導體(股)公司	"	"	324	1.38 %	324	23,160	1.38 %	23,160	"
"	德積科技(股)公司	"	"	1	0.01 %	1	-	0.01 %	-	"
							28,163			
長兆投資	股票： 迅得機械(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	0.05 %	130	15,015	0.05 %	15,015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	"	20	- %	8	4,920	- %	4,920	
"	宜特科技(股)公司	"	"	20	0.03 %	4	212	0.01 %	212	
"	聚積科技(股)公司	"	"	10	0.02 %	10	1,820	0.02 %	1,820	
"	新唐科技(股)公司	"	"	220	0.05 %	40	5,640	0.01 %	5,640	
"	展達通訊(股)公司	"	"	7	0.01 %	7	291	0.01 %	291	
							27,898			
長兆投資	股票： 旭揚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	1	-	- %	-	註
長兆投資	股票： 昕琦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1.18 %	500	7,303	1.18 %	7,303	註
"	國際精工(股)公司	"	"	1,000	1.89 %	1,000	10,000	1.89 %	10,000	"
"	五百戶科技(股)公司	"	"	25	0.79 %	25	1,000	0.79 %	1,000	"
							18,303			
金青深圳	封閉型基金： 中銀平穩理財計劃－智睿系列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8,680	- %	8,680	

註：未上市(櫃)公司。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明細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SEC H.K.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	124,907	8.56 %	月結90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48,947	11.42 %	註

註：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SEC H.K.	母公司 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24,907	售價按成本加成，授信 期間為月結90天。	5.60 %
"	"	"	"	應收帳款	48,947	月結90天。	3.85 %
"	"	"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57	依管理服務合約提供服 務。	0.46 %
1	長兆投資	本公司	子公司 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20,003	利率1.20%。	1.57 %
2	ASEC H.K.	金青深圳	子公司 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3,345	售價按成本加成，授信 期間為貨到後90天。	0.60 %
3	金青科技	ASEC H.K.	子公司 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962	售價按成本加成，授信 期間為貨到後90天。	0.49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僅揭露交易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

註3:相關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投資公司)：

股數單位：千股/美金單位數：千美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長兆投資	台北市	一般投資	188,424	188,424	18,000	10.00 %	18,000	100.00%	182,568	20,006	20,006	註1
"	IDEA	Samoa	控股公司	145,422 (USD 4,517)	145,422 (USD 4,517)	4,517	100.00 %	4,517	100.00%	196,187	13,503	13,503	"
"	科毅光電	新竹縣	電子製造	5,000	5,000	500	5.20 %	500	5.20%	8,698	30,349	1,578	註3
										<u>\$ 387,453</u>		<u>35,087</u>	
IDEA	ASEC H.K.	香港	一般進出口	143,272 (USD 4,446)	143,272 (USD 4,446)	35,710	100.00 %	35,710	100.00%	194,172 (USD 7,017)	13,678	13,678 (USD 490)	註2
"	Gold Tender	香港	一般進出口	2,150 (USD 71)	2,150 (USD 71)	10	100.00 %	10	100.00%	1,602 (USD 58)	(128)	(128) (USD (5))	"
										<u>\$ 195,774</u>		<u>13,550</u>	
長兆投資	金青科技	台北市	一般進出口	30,030	30,030	3,000	100.00 %	3,000	100.00%	21,427	77	77	註2
"	科毅光電	新竹縣	電子製造	15,000	15,000	1,500	15.60 %	1,500	15.60%	26,091	30,349	4,734	註3
										<u>\$ 47,518</u>		<u>4,811</u>	

註1：係屬本公司之子公司，該投資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註2：係屬本公司之孫公司，該投資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註3：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2)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金青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一般進出口	15,895 (美金500千元)	註1	15,895(註3) (美金500千元)	-	15,895 (美金500千元)	246	100.00 %	246	16,252	100.00%	-

註1：透過第三地IDEA之子公司ASEC H.K.間接投資。

註2：上列股權投資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3：民國一〇五年度收回之投資資金63,580千元(美金2,000千元)目前僅匯至ASEC H.K.。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9,475 (美金2,500千元)	79,475(美金2,500千元)	300,525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蔡伯宜		9,175,010	18.33 %
高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37,873	11.46 %
蔡昀志		3,581,539	7.15 %
蔡雅昀		3,581,539	7.15 %
曾翠英		3,313,287	6.62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係來自從事電腦及網路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等買賣業務，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依據整體營運結果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依此，合併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資訊一致。

(一)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半導體零組件	<u>\$ 2,229,678</u>	<u>1,495,523</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另，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亞洲地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 區</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臺 灣	\$ 406,596	355,622
中 國	1,770,478	1,070,061
其他國家	52,604	69,840
合 計	<u>\$ 2,229,678</u>	<u>1,495,523</u>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營業收入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達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客 戶</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金 額</u>	<u>所 佔 比例%</u>	<u>金 額</u>	<u>所 佔 比例%</u>
A客戶	\$ 421,665	19	187,938	13
C客戶	231,541	10	9,243	1
B客戶	21,224	1	165,939	11
	<u>\$ 674,430</u>	<u>30</u>	<u>363,120</u>	<u>25</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會員姓名：(1) 傅泓文
(2) 吳美萍

1110432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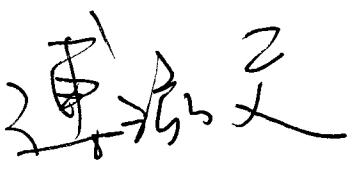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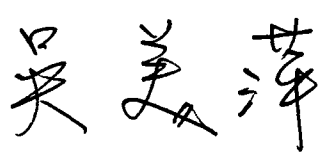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四二一六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四八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0338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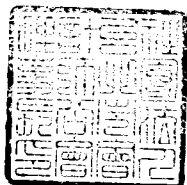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一 月

20

日

裝

訂

線